

嘉義縣 108 學年度辦理學習扶助實施方案國中國語文實施計畫

一、 依據：

- (一)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學習扶助作業要點。
- (二)嘉義縣 108 學年度辦理學習扶助實施方案縣市整體行動方案辦理。

二、 目的：

- (一) 活化教師補救教學方法與多元評量教案設計增能。
- (二) 有效提升科技化評量系統診斷運用與增強評量結果判讀能力。
- (三) 提昇老師學習扶助專業知能、研發多元教學模組及設計教案的能力，落實分享改變與創新。

三、 辦理單位：

- (一) 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 主辦單位：嘉義縣政府
- (三) 承辦單位：嘉義縣立大林國民中學、嘉義縣國教輔導團國語文國中組

四、 實施對象：本縣所屬現職國中國文老師或從事國語文學習扶助教師，共計每場次約 50 人。

五、 實施時間：109 年 4 月 6 日(下午 1:30-4:30)

六、 實施地點：鹿草國中電腦教室與 3 樓活動中心

七、 預期效益：

- (一) 增進教學專業人員運用正確的概念及教學技巧，提高學生學習效果，增進學習成功之信心。
- (二) 利用因材網，增加教學成效與學習效果
- (三) 提升教師提供學習成就低落之國中學生學習扶助及適性多元學習機會。
- (四) 提升教師蒐集、運用及設計學習扶助教材的能力。
- (五) 建立本縣學習扶助方案人力資料庫，以利形成諮詢社群，提升教學成效。

八、 獎勵：承辦此活動相關業務有功人員，依嘉義縣國民中小學校長教師

職員獎勵基準辦理敘獎。

九、 附則

- (一) 參加研習之人員給予公(差)假登記。
- (二) 工作人員於研習期間請給予公假登記。
- (三) 研習人員核發 9 小時數證明

附件十四-一

嘉義縣 108 學年度辦理學習扶助實施方案國中國語文實施計畫

課程表（第四場次）

日期	時間	課程內容	講座及主持人
109 年 4 月 6 日	13:00~13:30	報到	語文輔導團
	13:30~16:00	因材網使用與操作說明	平林國小 葉淑欣老師
	16:00~16:20	綜合座談	語文輔導團
	16:20~	賦歸	語文輔導團

附件十四-二

嘉義縣 108 學年度「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學習扶助實施方案」

國中國語文領域專業知能研習計畫

回饋表

時間： 年 月 日（星期 ）					
請勾選您的基本資料：					
1.任職學校： 國中					
2.學習扶助相關經驗： ☐ 現為補救教課授課教師 ☐ 曾為學習扶助授課教師 ☐ 未曾擔任學習扶助					
項 目	非常 滿意	滿 意	尚 可	不 滿 意	非常 不滿 意
3.本次研習有助於瞭解課綱與學習扶助基本學習內容。					
4.本次研習有助於瞭解國文學習扶助策略及教育部補救教材資源的運用。					
5.本次研習有助於瞭解學生國文能力低落指標分之教材教法。					
6.對於 108 學年度學習扶助實施方案在國文領域研習之建議?					
7. 您覺得今日說明會哪些部分印象最深刻或收穫最多?					
9.其他意見：(若您有上述問題未提及之意見及建議，請您予以簡述)					

※請您於活動結束後，將此份問卷調查表交回給現場工作人員，感謝您!!※